

姒锦 著

是谁把光阴剪成烟花，
一瞬间，看尽繁华。
是谁把思念翻起浪花，
一转身，浪迹天涯。

且把年华 赠天下

甲



且
把
年
华

赠天下



姒锦
作品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且把年华赠天下 : 全3册 / 妮锦著. —南京: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5

ISBN 978-7-5399-8036-2

I. ①且… II. ①妮…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4) 第310710号

书 名 且把年华赠天下
作 者 妮 锦
出版统筹 黄小初 侯 开
选题策划 李文峰 崔 悅
责任编辑 姚 丽
文字编辑 崔 悅
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00×980毫米 1/16
字 数 720千字
印 张 48
版 次 2015年1月第1版, 2015年1月第1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399-8036-2
定 价 79.80元(全三册)

影视版权抢订热线 13911704013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1
当小精怪撞上大腹黑	
第二章	47
做坏事谁更专业	
第三章	93
妖娆绝艳与冷漠无常	
第四章	133
赵樽是个好人？天理难容	
第五章	179
天下女子都不及你颜色半分	
第六章	219
火一样的胸膛	

目录

CONTENTS

第七章 259

怀上了爷的孩子

第八章 302

亲一次，给十两

第九章 343

虎狼之药

第十章 382

仇人见面分外快活

第十一章 423

笑里藏刀，刀刀是血

第十二章 463

情敌的情敌的情敌

目录

CONTENTS

第十三章 505

画人画骨难画心

第十四章 544

为爱入局

第十五章 587

最诡异的绿帽子

第十六章 629

请旨赐婚，峰回路转

第十七章 6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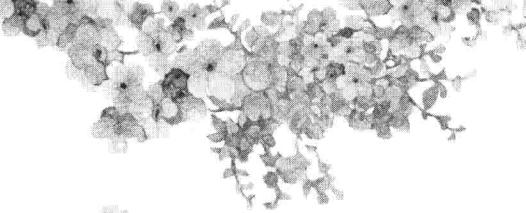
意难平，小矫情

第十八章 711

心悸的良辰美景

番外 752

喜欢就是傻傻地付出（青玄和夏楚）



第七章 怀上了爷的孩子

夏初七这个要求很突然。

说完后，她便直直地盯住赵樽。她心知，众人都会以为她楚七疯了，如果赵樽借人给她，却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名声受损的不仅仅是她，就连赵樽也会被东方青玄给压上一头，指责他纵容包庇、不敬死者。

夏初七不确定赵樽会不会帮，可他却什么也没有问，只冷声命令道：“陈景，给楚七几个人。”说罢他顿了顿，又平静地看过来，“尽力便可。”

这四个字任谁都听得出来，不仅仅包含了赵樽对夏初七的信任，还包含着另外的两层意思：

第一，即使她楚七什么作为也没有，即使她楚七只是在信口开河，赵樽也会为她解决后顾之忧。

第二，他赵樽做得了这件事的主，他说莺歌是怎么死的，那便是怎么死的；他说不能再追究，那便不可以再追究。楚七做这件事，不需要考虑任何别的因素，可以放心大胆地去做。

夏初七的心脏怦怦乱跳了一下，赶紧挪开眼神，不敢看他。

这是一种很诡异的心态。

往常她可以瞪着他又损又贬，可以随意地调戏他，说什么荤话都觉得无所谓，她就那么一个人，可以不要脸不要皮地恣意自在，不需要顾及在他面前是什么样子，也不需要考虑他会怎样看她。但，自打昨天晚上在冰冷的河水里那一抱，她总觉得什么东西变得不一样了，与他视线一对，就没了平常心，那一股火热身上无处不在。

吸了一口气，夏初七收敛心神，探了探莺歌的身子，眉头紧皱着，面上情绪难辨。

东方青玄略带几分温软的笑声，从背后传了过来，“楚小郎这些把式，本座瞧着新鲜，不知有几成把握？”

对待东方青玄，夏初七可没有对待赵樽那样的好脾性。回过头来，她皮笑肉不笑地

说：“东方大人有几成把握，每次拉屎都是干的？”

这句话实在太糙了，在大庭广众之下说出来更是有辱斯文。可熟悉夏初七的人都知道，这还算是比较给面子的，要是不给面子，指不定还有多少损话在舌尖上打转呢。

俊美无比的东方大人再次被她呛了，但不知是他修养太好，还是确实胸有成竹，微眯起一双狭长的凤眸，也不与她置气，还妖精一般笑着看她。

“本座只是想要提醒你，若是因你的做法，破坏了尸身，影响了断案，本座可是会让你连坐的。”

夏初七瞪了一眼他“人见人爱，花见花开”的脸。

实际上，先前她初步察看过，莺歌是被人捂住口鼻窒息死的，但明显断气的时间不长，傻子这屋子是不是第一现场她不知道，可莺歌的尸体还是温热的。而夏初七有一个对闷死者的急性抢救方法，有一些闷死者只是处于假死状态，在她那个时代医学上被抢救回来的例子屡见不鲜，但目前医疗条件有限，她只能姑且一试，哪里能保证？

她没有吭声，赵樽却冷冷地开口，“东方大人的意思，本王也要连坐了？”

他神色慵懒，气质高冷，一派倨傲的风姿。

东方青玄只是笑，“殿下身份尊贵，自是不必。”

夏初七瞄了他一眼，没有时间与他斗嘴，她镇定自若地指挥那几名兵士。

她指着其中一个，说：“你先去找两根笔管。”

那人应答而去。

她也不与旁人解释，又指着另外一个人，“把她的身子放平，你上去踩在她肩膀上，然后用手扯住她的头发，把她勒紧了，力道不要太大。”

“你捏住她的喉咙口，用手在她的胸前慢慢地揉动，不要停。”

“还有这位小哥，你负责摩擦她的手臂，然后慢慢地把她的双脚曲起来。”

安排好这一切，她蹲下去，将手放在莺歌的小腹上，缓缓地按压，掌握着类似于呼吸的节奏。这个时候拿笔管子的人回来了，夏初七偏过头，吩咐道：“你们两个人，一人一边，用笔管子凑近她的耳朵，使劲地往里面吹气。”

她这样对待一个尸体，让围观的众人都吃惊不已。如此怪异的举动，不要说见到了，可以说闻所未闻。

所有人的目光都齐刷刷地落在几个忙碌的人身上。可好半晌，尸体还是一具尸体，根本就没有什么变化。

东方青玄如同狐妖般的声音，适时地传了过来，“看来楚小郎没有办法让尸体说话了。这般故弄玄虚，侮辱死者，不会是为了报复莺歌勾搭晋王殿下之仇吧？还是对自己与殿下的感情不自信？”

夏初七心下也有些焦灼，但她自认是个能装的人，不该服软的时候，绝对不服软。

一双手交替地在莺歌的小腹上揉动，嘴上也没有忘记回呛东方青玄，“我与我家爷的感情自然是好的。而莺歌嘛，我若有心报仇，不救她就行，你当别人都像你那么傻啊。”

听得这样的话，好多人心里都倒抽了一口凉气。知道的人想她夏初七就是这样的脾气，不知道的人却腹诽她有赵樽撑腰而已。

东方青玄仍是一如既往的妖娆如水，得了“傻”字的评语，却是轻笑一声，那声音比山泉入涧还要悦耳。

“但愿楚小郎与殿下的感情……真有那么好。”

心脏突了一下，夏初七先前口出狂言，也没有去瞧赵樽什么表情。可这会儿脊背上传来各种各样的探究的视线，她才反应过来，在别人的眼睛里，她与赵樽完全就是典型的“一朵鲜花插在牛粪上”。当然，她夏初七便是那堆牛粪。

不过，她懒得去呛东方青玄，只是平静地继续她的抢救工作。

“你，手上不要停。”

“是。”

“你继续，用力一点。”

“是。”

“你把她头发扯紧了，松不得。”

“是。”

尽管那几名兵士完全不懂这么做有什么意义，可还是按照她的指挥在做。而她的表情始终是平静的、严肃的，也是一种处于工作状态中，曾经只有在手术台上才有过的表情。当然，屋子里的人，从来没有在她身上见到过。

时间过得很缓慢。

众人的眼神，从一开始的好奇，慢慢变成了含义深刻的讥嘲。

虽然碍于赵樽在场不好说，可心里都清楚得很。

把死人复活？让死人说话，简直就是在痴人说梦。

夏初七的额头上隐隐有了冷汗，也越发不确定了。

她这种方法一般是可以让濒临死亡或者假死的人缓过来一口气的，可如今，莺歌也不一定真的就是假死，她采用的急救方法也是在古方中融合了一部分先进的救治理念，结果究竟会如何，她不敢断定。

尽力便可——赵樽的话，再次出门在脑子里。

她不经意地侧过头，与坐在几步开外的赵樽对视了一眼。

视线在空中一撞，她又收了回来。

突然之间，救治的意识变得不完全是为了傻子了。

如果真的不成功，她实在有负于赵樽的信任。

“继续！”

“再来！”

随着夏初七变冷的命令声，有人开始低低地叹气。

如此反复，时间过得太慢。

大家都在等待一个结果，或者说都在等待她什么时候会站起来宣布失败。可谁也没有想到，大约过了两顿饭的工夫，那原本不会动弹的莺歌，突然咳地呛了一下。

“放手，都放开她。”夏初七缓过气，轻声命令。

莺歌慢悠悠地睁开了眼睛。

“哇……”

“楚小郎真是个有本事的。”

“死人都还魂了？”

这样的抢救在这个时代，用“还魂”这个词来形容实在不过分。众人在不可思议地惊叹，夏初七却长长地松了一口气，心脏怦怦地跳动着，第一时间望向赵樽。

他也静静地看过来。

也不知道，谁的心跳得更快。

微微眯了一下眼睛，赵樽声音凉凉地问：“莺歌，你老实说，为何会在傻子的屋子里？”

莺歌脸色煞白，看着屋子里的情况，像是回不过神来。在赵樽又一次发问后，她才像是回忆起了什么，嘴唇剧烈地颤抖了几下，有气无力的手指向不敢抬头的傻子。

“他……”一个字刚出口，她突然瞪大了双眼，嘴里如同小狗一般弱弱地哼了一声，便喷出一口鲜血来，身子颤抖着胡乱蹬了几下，脑袋一偏，再次死了过去。

“莺歌！”夏初七飞快地掐住她的人中穴，手指搭在她的脉上。

可莺歌心脉已无，真的死得妥妥的了。

这样的结果，夏初七震惊不已。

很显然，莺歌不仅仅被人闷死，而且在闷死之前还被人下过毒。可为什么有人下了毒还要去闷死她呢？是先闷死还是先下毒？想要毒死她的人和想要闷死她的人，到底是一人，还是不同的两个人？

一个个疑问在脑子里生成，可她不是法医，除非对尸体进行解剖，要不然，根本无法准确判断莺歌死亡的真正原因。

此情形，一波三折。

围观的人都躁动起来，却没有人敢说话。

“死人果然开口说话了。”东方青玄笑得十分妩媚，“可死人也再一次指证了凶手。晋王殿下，如今也不必再审了吧？来人，把这个傻子拿下。”

“东方大人急什么？”

一直懒洋洋地坐着的赵樽，黑眸略略一沉，平静地掸了掸黑色衣袍的袖口，看着夏初七，慢吞吞地问：“如何死的？”

“不好准确判断，除非解剖。”夏初七实话实说。

“解剖”这个词，在时人听起来还是很新鲜的。在夏初七解释就是把尸体剖开做进一步的查检之后，好多人都倒吸了一口气。时人都怕死无全尸，也遵从死者为大这样的理

念，虽然莺歌只是一个婢女，也没有人会赞同这样的做法。

赵樽眸子凉了凉，很突然的，他看向一直没有开口的宁王。

“三哥，你意下如何？是为弟的家事，还是该由锦衣卫督办？”

在他冷冷的目光注视下，赵析踌躇了，他望了一眼东方青玄，笑着打圆场道：“老十九，为了一名奴婢，实在没有必要。”

他说的这个“奴婢”，指的不是死掉的莺歌，而是夏初七。

赵樽面无表情，只是看他时的目光，略略深了几分。

“三哥有要维护的东西，我自然也有。”

赵析面色微变，“那老十九你以为该如何处置？”

收了视线，赵樽眉头一蹙，缓缓地说：“死了一个婢女而已，郑二宝，备一张草席，差人拉出去埋了。那傻子为人老实忠厚，是断断做不出这等事情来的。此事，就这样了结了吧。”

他说得不轻不重，却不是商量，而是肯定。

夏初七并不甘愿，因为这样也不能完全证明傻子的清白。可她也心知，在这样的情况下，根本就没有办法证明什么，就算找了仵作来，也不是每个都是《洗冤录》里的宋慈，更没有那么多的狄仁杰，大多数人都是看脸色行事的。

她原以为东方青玄或者宁王会阻止，可万万没有想到，赵樽此话一出，那两个人都笑了。

赵析直接表示了认同，“老十九所言极是。”

东方青玄却似笑非笑，“既然二位殿下都认为是家事，青玄自是不便插手。”

一袭红袍掠过，东方青玄来得突然，走得也突然。

夏初七有些莫名其妙，眼风扫到月毓早已平静的脸色，她有点儿不服气了，“爷，这样草草了结，我家傻子的公道如何说？”

赵樽慢吞吞地起身，冲她摊开手，“过来。”

夏初七尴尬了一下，走过去，望着他，“怎么？”

他抬起手来，随意地正了正她头顶上的罗帽，淡淡地说：“这便是最好的结果了。”

夏初七面色僵硬，咬着下唇，憋屈得心肝抽搐。

看到有人用草席裹了莺歌的尸身抬出去，同样作为“奴婢”的她，稍稍悲哀了一下，心里的疑惑却久久不散。先把傻子托付给梅子，她在院子里拦住了赵樽，若有所思地问：“你是不是知道是谁干的？”

“此事不可再议。”他答。

“……为什么？”

“她死得越简单，越好。”

夏初七眯了眯眼睛，仔细一回想，莺歌最后所指的方向，除了傻子之外……似乎还有宁王赵析？心脏猛地漏跳了一拍，她突然间明白过来了。

不是莺歌死得简单才好，而是所有人都希望她死得这么简单。

可是，下毒与闷死，难不成两种不同的死法，都是宁王一个人干的？

她闷着脑袋不吭声，赵樽却拍了拍她的头顶。

“爷有事出去一趟。”

夏初七一急之下，伸手抓住了他的袖子。

“哎，你什么时候回来？”

她这么问完全是因为对这件事不甘心，可这话问出来后，感觉好像有点变了味。赵樽他是王爷，他是主子，他什么时候回来，哪里轮得到她一个仆役去问？仔细一品，那感觉就像一个小妻子在问她的丈夫什么时候回家一样。

她悻悻然放开了手，耳尖有些发烫。

“我只是觉得这事不妥。行了，你有事先去忙吧。”

赵樽静静地看她片刻，低下头，轻声说：“老实点，等着我，嗯？”

“……”

“不行？”

“好……”

她差点咬到舌头，怎能那么听他的话？

夏初七往常最讨厌忸怩怩了，可事情真正落到自己身上时，她才发现，原先吹牛时说过的很多话，其实都是口是心非，外面表现得再汉子，里头都长了一颗女人的心肝。垂下头来，她恨不得缝上自个儿的嘴巴。

赵樽的唇角似有若无地勾了勾，放低声音又补充了一句，“回头我有东西给你，等着。”

看着他的背影穿过院子里的酸枣树，夏初七一个人愣在原地，觉得空气里似乎还残留着他身上的香味，装点着她奇奇怪怪的心思。他说“我有东西给你”，不是本王，也不是爷，而是一个平等的“我”字，这让她十分舒心，心脏一阵胡乱跳动。

傻子还是不肯说话，夏初七心知他心里有坎过不去，只能不停地安抚他的情绪，“傻子，没事了，都过去了啊，你不要想那么多。那个女人不是什么好东西，她死了也就死了，原本就与你没有关系，你就当从来没有见过她，好不好？”

她说了许多的话，傻子还是坐在那里，不说话，不抬头，不吭声，拽住她不放，就像被人给抓走了魂一样，一颗大脑袋低垂着，沉默得让夏初七越发心疼他。

“哎，傻瓜。”

常人遇到这种事，也会受不了，何况他原就是心智不全的傻子。

为了转移他的注意力，夏初七想了想，又去扯他的胳膊，“哎，傻子，你晓得吗？你后腰上有一块胎记。”

这一招果然有了效果。他抬起头来，红着眼睛盯着她，考虑了一下才讷讷道：“三婶娘说，不许告诉旁人，也不许在旁人面前脱衣服。”

难道那个胎记有什么不同的意义？

目光顿了一下，她蹙着眉头，小心翼翼地套傻子的话，“那三婶娘有没有告诉你，为何不许告诉旁人？”

嘴唇动了几下，傻子似乎有点难以启齿，“不能说。”

夏初七的好奇心越发重了，“怎么了？你对我还要隐瞒啊？”

傻子偷瞄了她好几眼，一颗大脑袋垂得更低了。似乎是思考了一下，他才咕哝着道出了真相：“三婶娘说，如果告诉了旁人，小鸡鸡就会飞掉。”

夏初七一阵错愕，打死她也想不到，会问出这样的结果来。

不过很显然，三婶娘是想用最简单最直接的办法堵住傻子的嘴巴，不让这件事泄露出去。以傻子的智商，她说得再多，他也领悟不了。那么，也就是说，傻子的胎记有可能关系到他身上的什么秘密，而三婶娘恰好是一个知道秘密的人。

傻子见夏初七不吭声，紧张兮兮地抓了一下她的手，又将她紧紧地抱住，像一个依赖娘亲的孩子，语气低低的，有些害怕，更像是在为自己辩解，“我睡着了，睡得沉沉的，睁开眼睛她就在了。”

他傻乎乎的样子，夏初七看得哭笑不得。

“傻不傻啊？我自然是信你的，要不然我能帮你吗？不要再胡思乱想了。殿下不也说了吗？是那个女人不要脸跑到你屋里来的，根本不关你的事。”

傻子轻轻地哦了一声。

“草儿……我们回家去吧，这里不好……”

夏初七心知一个人对家的渴望，熟悉的环境，熟悉的人，即便家的条件不那么好，也是每个人都心心念念的港湾。对她来说，以前部队是家，而在这个时代，她还没有家。

但她理解傻子，另外，她也想问问那个三婶娘到底什么情况。

“好，就这两日，我与殿下说说，咱们回家去。”

梅子端了压惊汤进来的时候，傻子的情绪已经恢复了许多。因为夏初七答应他过两天便回銮年村去，他明显也不像先前那样沉闷，甚至，还学着梅子的样子撇了撇嘴，“你煮汤真慢。”

被傻子批评了，梅子歪着脑袋咦了一声，放下汤就要去揪他的耳朵，“你个傻子，我好心好意煮汤给你喝，你还学会损我了是吧？”

傻子还嘟着嘴，“是你总骗我，你是坏人。”

“我是坏人？哈，气死我了，汤不给你喝了。”

梅子说着便要端走，傻子哼了一声，也不搭理她，只抱住夏初七不放，一副与小朋友斗嘴输掉的小孩样子，看得夏初七心情好了起来，呵呵直笑着拍他。

“行了，你们两个别斗嘴了。”

梅子自然也不会真的跟一个傻子去计较，而傻子对梅子也不会有什么敌意，只不过是因为两个人混得比较熟，且在驿站这个地方，梅子也是他眼里，除了夏初七之外，最为亲

厚的一个人，所以他才会对她摆脸色。

见傻子乖乖喝着汤，梅子才转脸看向夏初七。

“先前灶上在忙着煮腊八粥，所以我多耽误了一会儿。”

夏初七唔了一声，突然想起来，“对啊，昨儿是腊月初七，今儿就是腊月初八了。”

腊月初八有吃腊八粥的习俗。这个事夏初七是听过的，虽然她不爱吃，也不觉得稀奇，只是梅子接下来的话，却让她稀奇了。

“其实吧，今儿还有另一个特别的意义。”

夏初七见她说得神秘，眯了眯眼，“什么日子呀？”

梅子八卦地冲她勾了勾手指头，压着嗓子低低地说：“腊月初八是咱爷的生辰。”

赵樽的生日？夏初七惊诧了一下，还没有缓过劲来，听得梅子又说：“可我入府五年了，府里从来没有为咱爷张罗过生辰，有时候是他行军在外没有机会；有时候吧，我听月毓姐姐说，好像是咱爷不让过，也不乐意过。为了此事，贡妃娘娘还跟爷置过气呢。”

梅子后面又说了些什么，夏初七已经记不清了，她脑子里比较清晰的是，昨天晚上在河边上，赵樽说起的玫瑰糕。

他说：“好久没吃过了，小时候母妃总在我生辰时，做与我吃。”

可后来她的母妃，为什么又不做了呢？

洪泰二十四年的腊月初八，注定是一个不平常的日子。

就在清岗驿站里为了一个奴婢的死亡而胶着的时候，清岗县衙的方向，一阵嘚嘚的马蹄声从闹市中穿梭而过，惊得两旁的路人纷纷避让。在那刺耳的“闪开”声里，一群高举“锦衣亲军都指挥使司”旗幡的锦衣卫，速度极快地包围了县衙。

“锦衣卫拿人，行人速避！”

锦衣卫包围县衙，对于老百姓来说是一件稀罕事。

今儿虽然不是清岗赶集的日子，可清岗也算是一个大县，锦衣卫这样一闹，县衙门口很快便围拢了许多不敢靠得太近的人群。人群指指点点，可那两扇修建得气势宏伟的县衙大门，却迟迟没有开启。

“锦衣卫拿人，捉拿罪臣范从良，还不速速开门。”又是一声震天的大吼。

“不开？砸门！”

几名锦衣卫抱着圆木就上去撞县衙。

咯吱——

圆木刚撞上去，两扇朱漆大门就打开了。

打头出来的人，正是县令范从良，却是双手被反剪捆绑着，还堵住了嘴巴的范从良。

押着他的人，正是赵樽麾下的金卫军左将军陈大牛。陈将军大步从里头迈出来，气势汹汹，在锦衣卫面前丝毫不输阵。

“你们做什么的？吵什么吵？”

锦衣卫今儿领头之人，正是顶替死去的马仁义新上任的千户楚鹿鸣，他上上下下打量着门口横刀而立的陈大牛，冷冷一笑，“陈将军没有听见吗？锦衣卫拿人。”

陈大牛搔了搔脑袋，一脸懵懂，“拿谁？难不成你们拿老子啊？”

锦衣卫是老皇帝的亲军，而金卫军也是朝廷的精锐力量，这两股力量都是老皇帝倚重的。可近期的频繁敌对，双方人马似乎也都习惯了，主帅一吼起来，都不需要指挥，纷纷拔刀挽弓，亮出了武器。

“范从良在蠹年村将假石碑投入古井，仿冒千年石碑出土，用歪诗诋毁当今晋王殿下声誉，传播妄言，毁损国典，残害百姓，肆行无忌，罪犯欺君，其恶迹种种，实在不堪。如今楚某奉大都督之命，前来捉拿归案，还望陈将军给个方便。”

“方便你个卵！”楚鹿鸣话音刚落，陈大牛这个粗人就暴怒了。

“没见老子已经把人给拿下了吗？你在俺跟前跩什么文，不知道老子没念过书啊？你说的那些啥啥啥，俺也听不懂，俺只晓得奉晋王殿下的命令，前来捉拿这个……这个胡乱在石头上写字的人，要押回京师交由圣上亲自查办。话说，你算哪根葱啊？”

楚鹿鸣事先怎么也想不到金卫军会抢先一步捉拿范从良，更想不到会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

可锦衣卫箭在弦上不得不发，这个范从良如果落在金卫军的手上，他这个刚刚上任的千户便是失职。俗话说，新官上任三把火，他得在大都督面前做个样子来。

哼了一声，楚鹿鸣什么也不再多说，猛地一挥手，“兄弟们，上。拿人。”

陈大牛刷的一声抽出腰刀，“谁敢在俺的面前嚣张，老子上战场杀人的时候，你还在尿裤裆呢！”陈大牛是一个憨货，说话的声音又大，他一亮武器，两边就直接杠上了。

围观的老百姓雀跃啊。

最近的清岗县，一波未平，一波又起，热闹处处可见。尤其今儿被捆绑着并堵了嘴的人是他们的县太老爷，他们的父母官，也是他们恨透了的家伙，不管是谁拿了范从良去问罪，都是一件喜闻乐见的好事。于是，老百姓呼朋唤友，就为了看热闹。眨眼工夫，县衙门口已经被围了里三层外三层。

“上上上上！”

“干翻这些鹰犬！”

“兄弟们，都不要客气，甩开裤腰带上。”

双方人马拔刀拉弓，披甲推进，一时间，骂声、人声、刀声、马嘶声，越发嘈杂混乱，剑拔弩张的局势，已然拉开。

正待动手厮杀，人群外面又传来一阵马嘶声，一抹红衣如云般掠过，来人正是东方青玄。

他勒紧了马匹，停在十丈开外，妖娆地笑望着陈大牛，“陈将军，这又是何必？锦衣卫督办刑律差事，你们金卫军负责上阵杀敌，可谓井水不犯河水……”说到这里，他微微一眯眼，活学活用了一句夏初七的话，“狗拿耗子的事做多了，会折寿。”

“你才是狗。”

除了赵樽，陈大牛是谁的账都不卖，他是锦衣卫大都督又如何？他是一个会讲理的人吗？

常年征战沙场的将士，身上都有一股匪气，陈大牛陈将军也不例外。说白了，他是一名朝廷亲命的正二品武官，带的这些兄弟也都是九生一死过来的老兵，谁的手上没沾点儿血，哪里会怕和锦衣卫动武？

“俺们殿下说了，谁敢阻止拿下范从良，便是范从良一伙。”

东方青玄轻轻一笑，“陈将军真是个爽直的人。看来你是铁了心与我锦衣卫过不去了？”

“是又如何？”

又是一声马嘶，骑着大鸟飞驰而来的人是赵樽，一张雍容贵气的脸上，全是冷冷睥睨的蔑视。

“东方大人，还真是哪有浑水哪有你啊？”

“好极好极，人都来齐了。”

东方青玄笑着，动作优雅妖魅地掉转马头，邪邪地望向赵樽。

“殿下既然来了，便与青玄解释一下好了。范从良涉及鑿年村‘假千古石碑’一案，以妖言蛊惑于世，罪及欺君，更妄顾殿下您的声誉，试图诬陷您有犯上作乱、以功擅权之嫌，引得天下臣民哗然。青玄奉命捉拿此反贼，还殿下您一个清白，殿下为何要阻止？难不成，此事真的是殿下您授意的不成？”

赵樽冷冷地高坐于马上，声音平淡无波，“东方大人多虑了，你无需担心本王。范从良欺君罔上，假刻石碑，撰写歪诗，企图构陷本王于不忠不孝，本王捉拿他回京，自是要亲自交与父皇，以证清白。若让此人落到东方大人你的手上，一旦出来胡乱咬人，那可就不美了。”

轻轻哦了一声，东方青玄笑问：“那青玄又如何能保证，殿下您不会杀人灭口？”

“要杀人灭口的是大都督你吧？”赵樽眉头一挑，淡淡地道，“如果范从良真的是本王指使，早就杀人灭口，又岂能留他至今，给东方大人机会？”

东方青玄笑容满面，“晋王爷享尽天下人的赞誉，这会儿又来过河拆桥，可真令人心寒啊。您就不怕回了京师，圣上问你一个任用奸党、擅权谋逆之罪？”

赵樽静静地看着他，语气清冽而且高冷，“本王为范从良这等奸人所害，功过自会由父皇来定夺。东方大人你以为你是锦衣卫都指挥使，便能凌驾于王本之上？便能与六部九卿抗衡？便能直接干预朝政？”

赵樽向来不多话，可此时却字字呛人。

东方青玄淡淡一笑，似乎毫不意外，“殿下此言有理，如此说来青玄实在不便干涉了。不过，还有一事，希望殿下也一并处理。”

赵樽淡淡地看他，目光骤然一冷。

“青玄得知，范从良以假千年石碑欺君之事，乃是你的奴仆楚七教唆所为，本座有凭有据。”顿了顿，东方青玄挑开的眉眼之间，挂着洞察一切的微笑，说得意味深长，“青玄希望殿下不要一味地姑息养奸才是？”

冷冷地瞪他一眼，赵樽面无表情，四周却冷飕飕地冒出了寒气。

“本王也奉劝你一句。本王的人，你动不得。”

一句话说完，赵樽微微一眯眼，冷冽的声音便如穿云出雾一般，沉沉地出口，“带走！”

夏初七没有做过玫瑰糕，但她以前做过旁的点心，味道还不错。不过换到这个时代，不论从材料还是烹饪工具，都不是那么得心应手。听了梅子的话，她突然心血来潮，拉了梅子来到灶间，想做几块赵樽小时候吃过的玫瑰糕。

时令已至腊月，新鲜的玫瑰花自然是没有了，好在四川和云南两地多有往来，在清岗就有云南白族人采用玫瑰的新鲜花瓣做成的特产“玫瑰糖”，可以暂时替代使用。

“楚七，你做的这个是什么啊？”梅子替她烧着火，好奇得不行。

“玫瑰糕。”夏初七抿着唇直乐，心里像揣了一只活蹦乱跳的兔子。

“好吃吗？”

“我也不知道，没吃过。”

有一搭没一搭地随口和梅子侃着，夏初七按照记忆里做其他糕点的步骤，把粳米粉和糯米粉混合在一起拌匀，把原本用来做馅的玫瑰糖用水化开，同样与米粉放在一处，细细地搅拌均匀，又揉捏片刻，才捏成圆形糕状，放在蒸笼里。

“梅子，把火拨大一点。”

“哦。”

梅子时不时地伸出头来瞅，一直好奇夏初七为什么要做玫瑰糕，可是不论她怎么问，夏初七就是不告诉她。

私心里，夏初七不想与梅子，或者任何人分享这个秘密，这是她与赵樽两个人之间的秘密。尤其是连梅子这个八卦婆都不知道的事情，那肯定是赵樽从来没有告诉过别人了。

灶膛里的火舌，呼呼地响，夏初七的心脏也怦怦地直跳。

赵樽今儿走的时候，说过有东西要给她，会是什么东西呢？

夏初七猜测着，觉得既然今日是他的生辰，她为他做玫瑰糕点也算够哥们了，嗯，同样也算是回报他今日对她和傻子的维护。

千方百计地为自己找借口，她始终回避去想真正原因，一张小脸被梅子烧出来的火熏得红扑扑的，颜色比往常不知好看了多少。

“楚七……”梅子歪着头盯着她的脸，嘟了嘟嘴巴，“我怎么觉得你今儿怪怪的？”

“我有吗？”夏初七捂了捂发烫的脸，完全不知道自个儿的样子，像一个陷入初恋的小女人。